

舟曲县公安局文件

འབྲུག་ཁྲ་ཁྲོད་ཁྲི་བདེ་ཁྲུང་གི་ཡིག་ཆ།

舟公发〔2025〕11号

签发人：李学政

舟曲县公安局

关于企业专用信用报告替代无违法违规 记录证明的工作报告

县营商环境建设局：

为进一步推进信用体系建设，营造诚实守信的营商环境，积极拓展信用报告应用，根据《甘南州营商环境建设局甘南州大数据中心关于加快落实〈以专用信用报告替代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暨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实施方案

＞的通知》（州营商〔2024〕4号）、《甘南州营商环境建设局关于印发专用信用报告替代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暨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精神，为落实工作部署要求，我局以优化营商环境为目标，探索以企业专用信用报告替代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旨在为企业提供更加便捷、高效、规范的服务，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

一、工作举措

按照《甘南州营商环境建设局甘南州大数据中心关于加快落实＜以专用信用报告替代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暨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实施方案＞的通知》（州营商〔2024〕4号）、《甘南州营商环境建设局关于印发专用信用报告替代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暨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我局组织专门力量深入企业，广泛收集各方对于无违法违规记录证明开具过程中的痛点、难点问题，以及对以信用报告替代证明的意见和建议。分析现有信用数据的完整性、准确性和获取渠道，为工作开展提供坚实基础。加强与信用管理部门、金融机构等相关单位的沟通协作，确保企业信用报告数据的真实、准确、及时。

二、工作成效

根据企业和相关部门反馈意见，结合企业专用信用报告，进一步加强与市场监管、税务、环保等部门的合作，推动信用信息跨部门、跨领域共享共用，构建更加完善的社会信用体系。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下一步，我局将采取多种形式的广泛宣传，确保经营主体充分知晓，提高政策知晓率，真正实现让"数据多跑路、企业少跑腿"，不断优化服务举措，切实为企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持，为优化营商环境做出更大贡献。

